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12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会议没有新增、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于 2006 年 5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由周大兵董事长主持,出席会议股东及代表共 4 名,代表股份 1,729,848,1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6.22%,其中法人股代表 3 名,代表股份 1,680,551,608 股,社会流通股代表 1 名,代表股份 49,296,495 股,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大会审议,以现场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二、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三、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四、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五、关于公司与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交易为公司与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放弃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 1,034,267,01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984,970,52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六、关于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项交易为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和龙源电力集团公司放弃表决权。

表决结果:同意票 744,877,5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695,581,08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七、关于续聘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审计费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八、关于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所获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比例 (%)	其中:社会流通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比例 (%)
周大兵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朱永瓦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赵自力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刘彭岭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谢长军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池源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王信茂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叶继善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郭建堂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九、关于推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所获票数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比例 (%)	其中:社会流通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比例 (%)
李庆奎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魏雁行	1,729,848,103	100	49,296,495	100

十、独立董事 2005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一、关于公司 2006 年提供贷款担保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三、关于修改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四、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五、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六、关于修改财务决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七、关于修改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729,848,103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持股的 100%;其中,国有法人股为 1,680,551,60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国有法人股持股 100%;社会流通股 49,296,49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社会流通股持股 100%。

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股。
十八、关于推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具体情况如下:
有关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详细内容可查阅刊登在 2006 年 4 月 8 日《中

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的第四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13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一次董事会通知于 2006 年 4 月 28 日以传真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监事发出,并于 5 月 11 日在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 6-8 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周大兵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朱永瓦先生、赵自力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周大兵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刘润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陈景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请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刘润来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陈景东先生、陈斌先生、缪军先生和武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斌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聘任刘建民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陈景东先生提名,董事会聘任刘曙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请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本次会议,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举和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有关规定,以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合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四、关于选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成员为周大兵、朱永瓦、刘彭岭、谢长军和王信茂,其中周大兵董事长为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成员为叶继善、谢长军和王信茂,其中叶继善独立董事为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成员为王信茂、刘彭岭和郭建堂,其中王信茂独立董事为召集人。

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成员为郭建堂、朱永瓦和叶继善,其中郭建堂独立董事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五、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拥有国电大渡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渡河公司)51%的股权,大渡河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经营和管理龚嘴水力发电站及开发大渡河流域水电资源。

根据大渡河公司发展规划,该公司拟开发整个大渡河流域,目前该公司正在建设龚嘴下、深溪沟项目,另外,该公司还投资组建了大岗山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大岗山项目。与所建及拟投资的项目相比,大渡河公司股本规模偏小,大渡河公司第二十次董事会通过决议,拟将该公司 200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中的 29000 万元进行分配,并将此次全部的分配利润按该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作为各股东新增资本投入。按照上述方案计算,本次分配公司应得的数额为 14790 万元,相应增加公司在上述两公司的资本投资数额为 14790 万元。

截止至 2005 年末,大渡河公司股本总额为 255000 万元,公司占有 51%股份,为 130065 万元。按上述方案增资后,大渡河公司总股本达到 284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仍为 51%,为 14484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附:刘润来先生、陈景东先生、陈斌先生、缪军先生、武俊先生、刘建民先

生和刘曙光先生简历
刘润来先生,历任山西永济电厂副厂长、科长、总工程师,山西神头第一发电厂副厂长、厂长,山西省电力公司(工业局)副总经理(副局长),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

陈景东先生,历任水电部电力生产工程师、能源部电力高级工程师、龙源电力集团公司龙源电气公司总经理助理,电力部安生司、国家电力公司安运部、国家电力公司输电运营部助理调研员、副处长、处长,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组成员。

陈斌先生,历任大连发电总厂财务科长、总会计师,东北电业管理局财务处副处长、东北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会计成本处处长、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副主任,国家电力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财务与产权管理部预算处处长、资产管理处处长,中国水利水电工程总公司总会计师,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党组成员。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组成员。

缪军先生,历任水电部计划司年度计划处工程师、能源部计划司发电处副处长、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财务部工程项目一部副经理、工程咨询部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工程师兼企业发展部经理、副总工程师兼投资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计划发展部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济师。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武俊先生,历任大同第二发电厂企业管理科科长、企业升级办主任、厂办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党委书记,国电电力朝阳发电厂厂长;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电电力大同电源建设管理中心主任。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

刘建民先生,历任山西神头发电厂热工车间副主任、主任,二站检修办主任,副总工程师;山西省电力局生产处专工、输发电部副主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部副经理、经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部经理。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安全生产部经理。

刘曙光先生,历任东北电业管理局计划处总工程师、基建计划处副处长、大连东北热电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部经理。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14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职工监事的公告

经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职工民主选举,吴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吴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附:吴强先生简历
吴强先生,历任石景山发电厂财务科会计,龙源电力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助理,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主持工作)。现任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15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1 日在北京国际经贸大厦 B 座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李庆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 0 票。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二日

股票简称:G 康美 证券代码:600518 编号:临 2006-009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6 年 4 月 29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监事会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五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廉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监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了王廉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监事长)。
赞同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日

附:第四届监事会召集人个人基本情况
王廉君先生,男,43 岁,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在读研究生,历任国防科工委指挥技术学院院长、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经济研究所编辑、中国证券报记者、编辑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证券部总经理。不持有本公司股票。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4 月 29 日以书面和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06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五楼小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王廉君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马兴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选举许冬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许冬梅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马兴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林国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根据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同意聘任王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人(监事长)。
赞同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日

附:一、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马兴田先生,37 岁,广东普宁人,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在读硕士生,工程师职称,广州中医药大学兼职教授,曾担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是广州市、普宁市政协常委,普宁市第十一届人大代表,荣获“全国劳动模范”、“2005 年度中国十大工商奖”、“广东省五四青年奖章”、“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广州军区爱国民营企业企业家”等荣誉称号;现任广东省海外联谊会副会长、广东省工商联常委、广东省医药协会副会长、揭阳市民营科技协会理事长、普宁市药业商会会长等社会职务。

2、许冬梅女士,36 岁,大学文化,在读研究生,主管药师,揭阳市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广东省三八红旗手、揭阳市优秀女企业家,本公司发起人之一,持有本公司股票 397.9 万股。曾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职务。
3、邱锡伟先生,36 岁,在读研究生,经济师,普宁市政协委员,普宁市药监局副秘书长;曾任“普宁市劳动模范”、“普宁市第四届十佳青年”称号;历任深圳创明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主任、内部审核员,曾担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职务,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并取得证书,不持有本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五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 2006-006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哈国资产发[2006]17 号文》及《关于组建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的决定》,在哈尔滨轻工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轻工公司”)和哈尔滨机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机械控股公司”)的基础上,组建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业资产经营公司”)。工业资产经营公司的国有资产由轻工公司和机械控股公司原有国有资产构成,并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301001008328。

机械控股公司为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空调”)的控股股东,持有哈空调 58.99%的股权,即 14495.36 万股,股权性质为国家股。鉴于机械控股公司的国有资产已经划归工业资产经营公司,故哈空调的控股股东应由机械控股公司变更为工业资产经营公司。

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目前正在办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文件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豁免要约的同意文件。本公司将该事项做持续披露。

工业资产经营公司拟转让哈空调国有股权的情况:
一、国有股权转让方、受让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公司名称:哈尔滨机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6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新阳路 34 号
法定代表人:贾剑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4628 万元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受市国资委的委托运营受托范围内企业的国有资产
(二)受让方
公司名称: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 161 号
法定代表人:于明升
注册资本:人民币 8 亿元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哈尔滨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资本运营及管理及国有资产;融资与投资;产权收购、兼并及转让;资产托管。

二、受让方相关产权及控制关系

工业资产经营公司出资人为哈尔滨市人民政府,由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工业资产经营公司的国有资产由轻工公司和机械控股公司的原国有资产组成。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 2006-007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对贾剑涛同志另有任用,日前该同志已提出辞去本公司董事的申请,特此公告。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编号:临 2006-008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鉴于贾剑涛同志因工作调动,辞去哈尔滨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空调”)董事职务,哈空调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推荐于明升同志为哈空调董事候选人,并列入将于 2006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原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各有关事项均未改变,特此公告。

于明升,男,1957 年 9 月出生,于辽宁省大连市,中共党员,1982 年毕业于辽宁大学,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76 年 8 月参加工作,历任哈尔滨市轻局科长、副处长,哈尔滨市轻工局局长、副局长、副总经理,天路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轻工资产经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哈尔滨工业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哈轻控股集团董事长。

该同志未持有哈空调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1 日

股票简称:中化国际 证券代码:600500 编号:临 2006-008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扣税后每股 0.315 元)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7 日
●除息日:2006 年 5 月 18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3 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案。详情请见刊登于 2006 年 4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6-006)。

二、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5 年度实现净利润 711,506,916.85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71,150,691.69 元,提取 10%法定公益金 71,348,415.19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06,380,072.67 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75,190,159.14 元。

三、利润分配方案
经 2005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05 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1,257,693,7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3.15 元(含税),总计分配利润金额为 440,192,812.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34,997,346.64 元结转下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以 2005 年末公司总股本 1,257,693,750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15 元(含税),扣除 10%所得税后,每 10 股派现金 2.835 元。流通股股东每股现金红利 10%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代扣个人所得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 0.26 元。

三、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具体日期
股权登记日:2006 年 5 月 17 日
除息日:2006 年 5 月 18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3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6 年 5 月 23 日

四、利润分配对象
截至 2006 年 5 月 17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派发现金红利方法
一、社会公众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所有会员单位

派发;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所有会员单位

派发;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的所有会员单位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任意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六、咨询办法
咨询机构: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地址:上海市静安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8 层
咨询电话:(021)62818696
传真:(021)62547026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5 月 11 日

股票代码:600530 股票简称:G 昂立 编号:临 2006-11 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一、年度
二、派息对象
三、派息日期
四、派息方法
五、派息对象
六、咨询办法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八、其他事项

股票代码:600530 股票简称:G 昂立 编号:临 2006-11 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一、年度
二、派息对象
三、派息日期
四、派息方法
五、派息对象
六、咨询办法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八、其他事项

股票代码:600530 股票简称:G 昂立 编号:临 2006-11 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五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一、年度
二、派息对象
三、派息日期
四、派息方法
五、派息对象
六、咨询办法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八、其他事项